

文化部辦理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文化臺灣基金會 查核表

108年4月16日核定

查核日期：112年11月24日

壹、人事管理查核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董事、監察人是否依規定辦理改聘(選、派)作業	是。 第九屆董事及第六屆監察人任期為112年8月9日至115年8月8日。 第八屆董事及第五屆監察人任期為109年4月18日至112年8月8日。	是，查現場資料符合基金會辦理說明，並與查核重點相符。	無
政府指定之董監事人數是否占全體董監事二分之一以上	是。 第九屆董事會由11人組成，其中官派為11人，占全體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符合規定。 第六屆置監察人3人，其中官派為3人，占全體監察人二分之一以上，符合規定。 第八屆董事會由17人組成，其中官派為10人，占全體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符合規定。 (109年4月18日聘任15人，其中8人為官派；110年3月29日、7月19日各再增聘1席官派董事) 第五屆置監察人5人，其中官派為3人，占全體監察人二分之一以上，符合規定。	是，查現場資料符合基金會辦理說明，並與查核重點相符。	無
董監事之任一性別比例是否不低於三分之一	是。 本會董事與監察人共14位，其中女性代表有5位，符合不低於三分之一之原則。	是，查現場資料符合基金會辦理說明，並與查核重點相符。	無
本屆董事、監察人開會出席率	第九屆董事(112.08.09-115.08.08)迄今共1次會議，出席率90.90%。 第六屆監察人(112.08.09-115.08.08)迄	查現場資料符合基金會辦理說明。	無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p>今共1次會議，出席率100.00%。</p> <p>第八屆董事(109.04.18-112.08.08)共10次會議，出席率78.75%。</p> <p>第五屆監察人(109.04.18-112.08.08)共10次會議，出席率72.00%</p>		
<p>董事、監察人之兼職費之支給基準，是否符合本部監督辦法規定</p>	<p>是。</p> <p>本會捐助章程第七條：「本會董事及監察人均為無給職。但董事長係專職，且未支領其他薪資、月退休金(俸)、月退職酬勞金或其他性質相當給與者，不在此限。董事長之薪資支給基準經董事會決議後，應報請主管機關核准。支給基準變更時，亦同。本會董事及監察人開會時，得支領兼職費。」</p> <p>本會於110年1月4日第八屆董事暨第五屆監察人第三次聯席會議通過「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監事聯席會議兼職費支給原則」，並經文化部110年1月26日文交字第1103002734號函同意備查。</p>	<p>是，查該基金會所訂「財團法人文化臺灣基金會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監事聯席會議兼職費支給原則」符合查核重點。</p>	<p>無</p>
<p>基金會董事長、經理人之薪資基準(含獎金及各項福利給與)及實際發放情形等，是否符合本部監督辦法規定</p>	<p>是。</p> <p>文化部已同意備查本會專職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111年2月10日文交字第1111003181號函)；同意核定本會人事制度(109年4月6日文交字第1093009896號函)。</p>	<p>是，查現場資料「文化臺灣基金會專職人員(約聘)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最高薪點為648薪點，並比照本部聘僱人員酬金薪點折合率發給薪資，符合本部監督辦法規定。</p>	<p>無</p>
<p>基金會從業人員之薪資基準(含獎金及各項福利給與)及實際發放情形等，是否符合本部監督辦法規定</p>	<p>是。</p> <p>文化部已同意備查本會專職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111年2月10日文交字第1111003181號函)；同意核定本會人事制度(109年4月6日文交字第1093009896號函)。</p>	<p>是，查現場資料「文化臺灣基金會專職人員(約聘)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執行秘書以下最高薪點為582薪點，並比照本部聘</p>	<p>無</p>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僱人員酬金薪點折 合率發給薪資，符 合本部監督辦法規 定。	
員額、聘用、考 核、差勤登記及 管理情形說明	皆依勞動基準法及員工管理辦法規範辦 理。	是，抽查現場資料 考核、差勤情形正 常。	無
其他：			

貳、財務查核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文化部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年度預算書及年 度決算等，是否 依「全國性文化 事務財團法人會 計處理及財務報 告編製準則」規 定之格式、時程 進行編製及送審	110年度預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 109年7月31日函送文化部。(文基字第 1090000004號函) 111年度預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 110年7月28日函送文化部。(文基字第 1100000119號函) 112年度預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 111年7月29日函送文化部。(文基字第 1110000117號函) 113年度預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 112年8月15日函送文化部。(文基字第 1120000113號函) 109年度決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 110年4月1日函送文化部。(文基字第 1100000051號函) 110年度決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 111年4月13日函送文化部。(文基字第 1110000063號函) 111年度決算書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 112年4月27日函送文化部。(文基字第 1120000060號函)	一、依「全國性文 化事務財團法 人會計處理及 財務報告編製 準則」第21條規 定略以，政府 捐助之文化法 人應於每年7月 月底前，將預算 書報送本部， 經查該會113年 度預算書於112 年8月15日函送 本部，此部分 逾期報部。 二、另依上開規 定第22條規定 略以，政府捐 助之文化法人 應於每年4月15 日前，將決算書 報送本部，經 查該會111年 度決算書於112 年4	有關預、 決算編製 及送審部 分，建請 嗣後依 「全國性 文化事務 財團法人 會計處理 及財務報 告編製準 則」第21 及22條規 定辦理。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文化部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月27日函送本部，此部分逾期報部。	
是否已建立會計制度及經本部備查	是。 文化部已同意核定本會會計制度（110年1月26日文交字第1103002734號函同意修訂）	尚符合規定。	無
各項收支憑證之審核及保存，是否依「全國性文化事務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30條規定辦理	是。 本會各項收支憑證皆依規定保存至少5年。	尚符合規定。	無
會計、出納是否各指定專人辦理	是。 本會會計由行政組專案經理周祐羽辦理；出納由文教組專案經理鍾怡芳辦理。	尚符合規定。	無
會計簿籍之設置、登記及保管，是否依「全國性文化事務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12條至第17條及第30條規定辦理	是。 本會會計簿籍之登記及帳冊之保管，皆依規定至少保存10年。	尚符合規定。	無
有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是否依規定辦理	是。 本會會計師查核簽證，皆依相關規定辦理。	尚符合規定。	無
存摺、定期存單、支票之登記及保管情形是否依規定辦理	是。 本會存摺、定期存單、支票之登記及保管情形，皆依會計制度辦理。	尚符合規定。	無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文化部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創立基金是否達相關法令或捐助章程規定	本會創立基金達相關法令規定，並依其相關規定辦理。	該會捐助章程第3條創立基金為3,500萬元與111年度決算創立基金3,500萬元相符。	無
近三年財務收支情形說明，是否得以完成設置條例或捐助章程所訂之任務宗旨	<p>前二年度：(110決算) 收入：118,420,859元 支出：117,459,206元 賸餘：961,653元</p> <p>前一年度：(111決算) 收入：32,813,028元 支出：32,329,583元 賸餘：483,445元</p> <p>本年度：(112預算) 收入：50,610千元 支出：49,672千元 賸餘：938千元</p> <p>財務情形說明：本會110與111年度決算無短絀情形，且達成捐助章程所訂之任務宗旨。</p>	110、111年決算及112年預算數據與決算書、預算書相符。另有關是否得以完成設置條例或捐助章程所訂之任務宗旨，仍請交流司本權責加以認定。	無
是否有運用財產進行投資？如有，請說明： (一) 是否訂有風險評估機制，並經董事會決議，報本部許可 (二) 投資項目及額度，是否符合財團法人法第19條第3項各款規定	無投資情形。	尚符合規定。	無
經法院登記財產之變更是否經主管機關許可	是。 最近一次經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為2億5,103萬3,712元；文化部許可之日期及文號為108年3月5日文交字第1083006524	尚符合規定。	無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文化部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號。		
實際財產總額與法院登記財產總額是否相符	是。 本會財產實際總額與法院登記財產總額相符。	尚符合規定。	無
其他：		經抽查110年3月、111年6月及112年8月記帳憑證，部分記帳憑證未依規定由製票人及有關人員之簽名或蓋章。	有關記帳憑證部分，建請嗣後依該會會計制度第22條規定逐級簽章。

參、行政查核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文化部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捐助章程內容（含董監事遴選聘資格、程序、退場機制、重要事項之陳報）是否符合現行法令規定	是。 本會捐助章程內容（董監事遴選聘資格、程序、退場機制、重要事項之陳報），均符合現行相關之法令規定。	尚符合規定。	無
董事會之召開是否依捐助章程及現行法令規定辦理	是。 依捐助章程及現行法令規定，本會每半年至少開會一次。	尚符合規定。	無
是否依現行法令規定，向本部彙報下列資料： （一）董監事會議紀錄 （二）每年4月15日前，將前一年度之決算書，報送本部 （三）每年7月31日前，將次一年度預算書，報送本部 （四）每年4月30日前，填列績效評估報告，送	（一）是。本會董監事會議紀錄皆依現行法令規定彙報主管機關。 （二）是。本會皆依規定於每年4月15日前，將前一年度之決算書，報送主管機關。 惟111年度決算書因故於112年4月27日送主管機關文化部審查。	尚符合規定，惟有111年決算書、113年預算書逾期送部情形。	爾後請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文化部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交本部	<p>(三) 是。本會皆依規定於每年7月31日前，將次一年度預算書，報送主管機關。惟113年度預算書因故於112年8月15日送主管機關文化部審查。</p> <p>(四) 是。本會皆依規定於每年4月30日前，填列績效評估報告，送交主管機關。</p>		
是否已訂定財產管理規定，並定期盤點，製作財產清冊，妥善保存財產，並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規定頒布之「財物標準分類」辦理財產報廢及報損事宜	<p>是。 本會已訂定財物管理辦法，並定期盤點，製作財產清冊，妥善保存財產，並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規定頒布之「財物標準分類」辦理財產報廢及報損事宜。</p>	尚符合規定。	無
相關公文書收發、歸檔等事宜是否有分類、編目及管理	<p>是。 本會之文書收發皆歸檔管理。</p>	尚符合規定。	無
基金總額達一億元以上，或年度收入達一千萬元以上之財團法人，應訂有內部控制及稽核機制、誠信經營規範等規章，報本部備查，並遵循辦理。請說明	<p>是。 已依規定訂定內部控制及稽核機制、誠信經營規範等規章並報主管機關核定與備查。 (文化部於111年2月8日文交字第1111003182號函同意核定「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之修正。)</p>	尚符合規定。	無
是否有依財團法人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主動公開相關文件或資料	<p>是。皆依規定主動公開相關文件或資料。</p>	尚符合規定。	無
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是否有涉及與洗錢或資恐高風險國家或地區？如有，並應檢附風險評估報告	<p>無相關情形。</p>	尚符合規定。	無
其他：			

肆、業務查核

查核重點	基金會辦理情形說明	文化部查核結果	改進建議
年度工作計畫目標是否落實設立宗旨及業務項目	是。 年度工作計畫均符合且落實本會宗旨。	符合基金會設立宗旨。	無
年度工作計畫及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是。 年度工作計畫達績效目標並符合預期效益。	是。	無
年度工作計畫是否達到提高基金會能見度之目標	是。 本會近年來國際文化交流活動計畫，與國內外各種藝文組織單位合作，發展講座、工作坊、調查研究及國際展演活動等計畫，皆提高本會能見度。	是。	無
年度工作計畫之經費編列(含收支)是否合理	年度計畫之經費係參照前一年執行績效適時調整經費額度及編列項目內容，應為合理。	是。	無
是否有辦理獎補助業務？如有，是否符合捐助章程所訂之業務項目，及是否符合普遍性及公平性原則。並請說明獎補助情形	無。 本會無獎補助業務。	無。	無
相關金流是否合於法令規定	是。本會金流符合法令規定。	是。	無
是否依本部監督辦法規定於每年4月30日前，填列前一年度績效評估報告，報送主管機關辦理績效評估作業	是。 本會皆依規定辦理，於期限內提交報告送主管機關辦理績效評估作業。	是。	無
其他：			

伍、實地查核小組成員名單（視需要邀請外部專家學者及本部相關單位）：

交流司 劉月琴 科長
 簡湛竹 科員
 人事處 張捷楷 科員
 主計處 林月盆 專案助理
 綜規司 王珍琳 視察